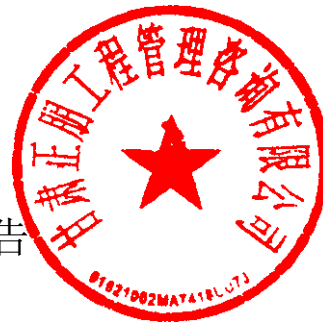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静宁县四河镇、雷大镇、曹务镇三镇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静宁县四河镇、雷大镇、曹务镇三镇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施工）已由静宁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静发改【2024】591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环保专项资金及地方自筹。项目业主为平凉市生态环境局静宁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正朋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静宁县四河镇、雷大镇、曹务镇三镇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施工）

2. 建设地点及规模：该项目位于静宁县，涉及四河镇、雷大镇、曹务镇，拟对项目区域内生活污水进行治理，共敷设污水管网37237米，新建污水处理站3座、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2座、污水检查井808座。具体如下：

（1）四河镇

敷设污水收集管网总长10879米，管径DN100-DN300，管材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配套新建140m³/d污水处理站1座、污水检查井178座，完成道路拆除及恢复13357平方米。

（2）雷大镇

敷设污水收集管网总长10293米，管径DN100-DN300，管材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配套新建160m³/d污水处理站1座、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2座、污水提升管969米、污水检查井145座，完成道路拆除及恢复8697平方米。

(3) 曹务镇

敷设污水收集管网总长16065米，管径DN100-DN300，管材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配套新建160m³/d污水处理站1座、污水检查井485座，完成道路拆除及恢复29070平方米。

3. 项目概算：5036万元。（其中一标段1435万元，二标段1494万元，三标段2107万元）

4. 质量标准：合格。

5. 招标内容：本项目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的施工。

6. 资金来源：申请中央环保专项资金及地方自筹。

7. 计划工期：365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为：2025年4月25日，计划竣工时间为：2026年4月25日。

8. 标段划分：本工程共分为三个标段，选择三家中标单位。其中一标段为四河镇敷设污水收集管网总长10879米，管径DN100-DN300，管材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配套新建140m³/d污水处理站1座、污水检查井178座，完成道路拆除及恢复13357平方米；二标段为雷大镇敷设污水收集管网总长10293米，管径DN100-DN300，管材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配套新建160m³/d污水处理站1座、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2座、污水提升管969米、污水检查井145座，

完成道路拆除及恢复8697平方米；三标段为曹务镇敷设污水收集管网总长16065米，管径DN100-DN300，管材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配套新建160m³/d污水处理站1座、污水检查井485座，完成道路拆除及恢复29070平方米。

三、资格预审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资格预审申请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各项证件齐全合法，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并在设备、人员、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2. 人员要求：

（1）建造师1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证。

（2）技术负责人1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登记表》中技术负责人证号必须为职称证号）。

（3）安全生产负责人1人：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C证，并具有工程类中级或以上职称；

（4）安全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C证。

（5）施工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市政工程施工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6）质量（检）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市政工程质量（检）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7）机械员1人：须具有有效的机械员职业培训合格

证。

(8) 材料员1人:须具有材料员岗位证书。

(9) 资料员1人:须具有资料员岗位证书。

3.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企业法人及本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

4. 所有投标人投标成功后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报送企业基本信息至静宁县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办公室进行信息登记,未上报人员信息、未通过系统锁定的企业和未取得《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的不具有投标资格。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预审。

2. 资格预审申请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资格预审文件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 3 月 7 日00时00分00秒至2025年 3 月 11 日23时59分59秒,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资格预审文件。(首次参与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并登录“甘





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六、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1. 资格预审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3月18日9时00分。

2. 投标人须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CA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SF-资格预审申请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CA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4.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IE11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4006-1234-34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CA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5.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30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插入USB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CA数字证书pin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

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

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6. 资格预审公示时间：2025年3月19日00时00分至3月21日23时59分。

备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投标的投标申请人在网上投标时应认真核对所投项目名称并如实填报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与之无法取得联系者，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凉市生态环境局静宁分局

地址：平凉市静宁县西街4号

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13359333539

监管部门：静宁县工程建设招标办公室

地 址：静宁县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

联 系 人：曾先生

电 话：13993315538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正朋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庆阳市西峰区恒美三期一号楼1307室

联系人：张竹青

电话：15109464851



E6200000600033703292
001